

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學校防空疏散避難計畫

壹、依據

- 一、防空演習實施辦法。
- 二、民防團隊編組訓練演習服勤及支援軍事勤務辦法。
- 三、依據國教署111年11月7日臺教國署學字1110145240號函辦理。
- 四、依據高雄市教育局高市教秘字第11138604200號號函辦理。

貳、目的

為於空襲警報發布時，讓學校各單位人員防空疏散避難有所準據，並事先熟稔疏散動線，律定本校防空疏散避難計畫，以利各單位人員能迅速進行疏散避難行動，保障師生生命安全。

參、任務分配及處置作為

- 一、平時由學校**學務**處協調規劃本校防空疏散避位置分配表（如範例附件）及疏散位置圖（如範例圖示）；警報發放時，則由本部防護團負責本部人員疏散與避難作業。

二、防護團編組及任務執掌

- （一）依據民防法第五條第二項規定及「高級中等以上學校防護團編組教育演習及服勤辦法」，高級中等以上學校應編組學校防護團（以下簡稱防護團），學校教師、職員及學生應參加防護團編組，以達平日及戰時防災救護。

(二) 防護團置團長一人，由校長兼任；副團長一人至三人、總幹事一人、幹事一人至三人，由團長遴選適當人員專任或兼任。學校編有防護團成員98人，防護團置團長一人，由校長兼任，其餘各隊由學校各單位派員兼任，指揮系統如下：

111 高雄市旗山國民中學校園防空疏散避難防護團本部組織表			
職稱	現職	職掌	備考
團長	校長	督導各任務隊執行防護措施。	
副團長	學務主任	協調有關單位，並申請各項支援事宜。	
副團長	教務主任	協調有關單位，並擔任對外發言人。	
總幹事	總務主任	處理防護團全盤事宜。	
幹事	生教組長	各項支援事宜。	
幹事	事務組長	各項支援事宜。	

編組及負責人員	負責工作	所需器材
防護團本部團長 吳峻毅校長	1.督導各任務隊執行防護措施。 2.協調有關單位，並申請各項支援事宜。 3.處理防護團全盤事宜。	對講機及充電器 反光衣 安全帽
防護團本部副團長 陳怡如主任、余秋蘭主任	1.協調有關單位，並申請各項支援事宜。 2.協調有關單位，並擔任對外發言人。	對講機及充電器 反光衣 安全帽
滅火隊 隊長：王中玉組長 隊員：許惠玲、黎靖琳、何冠萬、陳惠君、曾玉菁、郭佩娟、龔舜芳、蘇宏毅、梁淑華(10位)	1.搶救災情。 2.支援必要之工作。	滅火器材、哨子 反光衣 交管棒 安全帽 發電機 對講機及充電器
偵防隊 隊長：潘鎮宇主任 隊員：顏秀蓉主任(2位)	1.平時應隨時留意並維持避難動線暢通。 2.與警政機關(例如：旗山分局)協調聯繫。 3.蒐集資訊、傳遞與處理。	對講機及充電器
防護隊 隊長：余秋蘭主任 隊員：柯正誠、黃自立、郭汶鑫、林福原、郭從發、郭沐盈、王月麗、陳姬妙、黃詩驊、胡筱榆、柯曉蘋、陳雪芬、鍾佳廷、林秀容、周飛宏、蔡俊平、劉采真、林吉村、郭其蓁、吳雅瑄、張芄榆、游靜薇、周瑋婷、戴富姿、賴愉宏、劉欽文、謝俊男、蔡欣靜、吳盈螢、洪欽璋、陳瑞華、林昭逸、呂雅婷、陳郁仁、陳品言、劉素珠 班級疏散引導：各班導師、上課教師(36位)	1.通報工程隊，確認門禁管制情形。 2.派員引導人員疏散、維持人員秩序。	大聲公 反光衣 交管棒 哨子 安全帽
工程隊 隊長：吳曉玲組長 隊員：陳福輝、陳保安、張貞美、蔡惠幼、陳乃瑜、盧樹苑、林明珠、李國松(9位)	1.平時應隨時注意大樓機電功能是否正常運作。 2.緊急疏散時，關閉光源；緊急疏散後，修護水、電。 3.協助人員逃生。	反光衣、交管棒 安全帽、哨子 滅火器、 對講機及充電器 警示線 三角錐
供應隊 隊長：吳志詳主任 隊員：陳靜怡、林明輝、許妙芬、楊宇靜、黃俊達、李國豪、陳慧玲、柯振峰、郭明庭、彭芳瑜、林淑萍、王容綺、劉紹銘、鍾喬虹、蔡智發、蔡佳燁、林群凱、丁美雪、李秉芳、張菩娟、邱森蘭、曾秀英、溫淑玲、呂劉維紅、崔柯莉莉、王秋子(27位)	1.蒐集防護器材、口糧、飲水、物資等急救災物品。 2.分配及發送物資。	反光衣、交管棒 安全帽、哨子 滅火器、 對講機及充電器
救護隊 隊長：謝金蓉主任 隊員：陳佩霞、曾馨霈、黃合足、廖顯蔚、陳孟群、湯凱鈞、宋柔穎、向懿慧、何宜倫、游承瑄、潘秋玲(12位)	1.設立救護站、聯絡醫療支援。 2.協助傷患收容、急救與送醫。	醫療器材 擔架 急救箱

三、警報發放時，防護團應立即派員確認下列事項：

- (一) 由**偵防隊**通報學校管理單位，並由**工程隊**確認各建築物機電管制情形。
- (二) 學校辦公大樓及教學大樓不對外開放民眾疏散避難，警報發放時由防護隊確認門禁管制情形，包含人員及車輛之進出管制（聯繫旗山分局）。
- (三) 由偵防隊確認各樓層安全門、進出通道口及避難動線是否暢通（指派2人分別由各樓兩側樓梯逐層向下巡查，巡查後前往避難區協助導引學校各單位人員分散於避難位置）。
- (四) 由防護隊指派人分別於**教學大樓**、**育英樓**層兩側樓梯處協助引導各單位人員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
- (五) 救護隊人員疏散至避難位置後，立即籌設救護站，聯絡醫療支援，協助傷患收容、急救與送醫。
- (六) 如有火災等災情，由消防隊負責搶救，如無災情，消防隊則支援各隊必要之工作。

四、為利各同仁熟悉疏散動線及避難位置，全體演練時，各辦公室及教室，除留守1人外，其餘人員均應參與演練；平時總務處得定期召集部分防護團成員及各科（處）指定2名代表，進行小型演練，以落實防護團勤務支援各單位人員熟悉疏散動線與避難位置，以利於警報發放時，協助疏散與引導學生、同科（處）成員避難。

肆、一般規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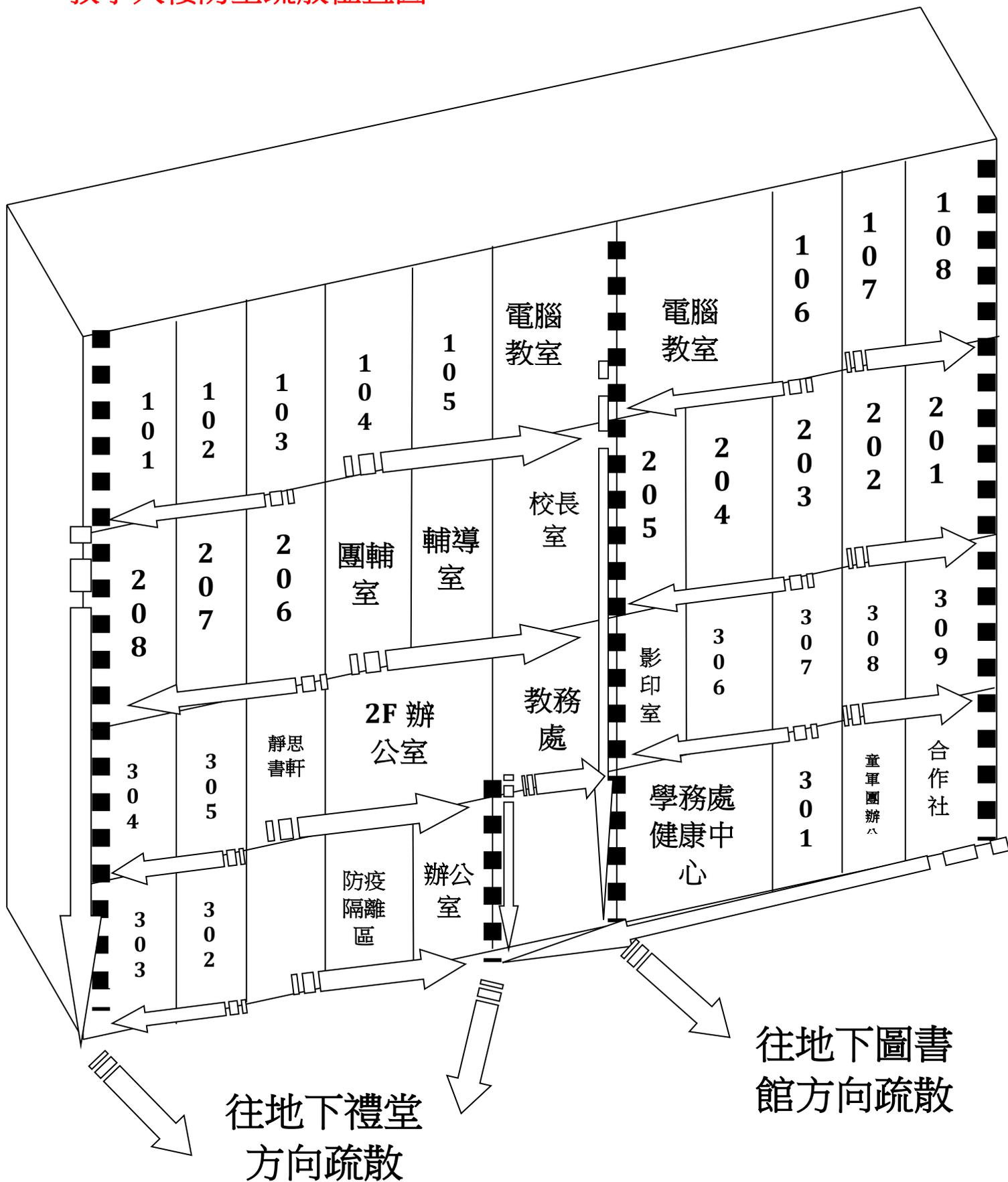
- 一、為避免人潮擁擠，**育英樓**人員請由兩側樓梯疏散；**教學樓**人員請**依疏散圖**疏散，並至疏散避難位置避難。
- 二、人員抵達避難位置後，保持避難姿勢（採取跪姿，身體稍微拱起來，胸口遠離地面，並且用雙手遮住眼、耳，嘴巴稍微張開），防止震波傷害。
- 三、警報發放時，各教室、辦公室及其他有人員活動場所，應緊閉門窗(簾)、關閉室內（外）電燈、避免人員進出，如特殊工作或緊急狀況需要室內照明時，應將光源調弱並做適當阻隔，以光線不外露為原則。
- 四、疏散期間會客停止，洽公人員應隨單位移動，施工人員停止施工並由單位派員引導至避難位置。
- 五、物資準備：

先行與學校消費合作社議定，由**教學**大樓消費合作社盤點緊急避難物資存量，遇警報發放時，如有緊急避難物資之需求時（如口罩、耳塞、醫療包紮用品、探照燈、手電筒、打火機、刀具、礦泉水、乾糧、毛巾、筆、面紙、筆記本等），依**各班人數及各處室人數**合理分配各單位可領用數量，由供應隊會同合作社人員先行至合作社於額度內登記取用，俟警報解除時，再予結算採購。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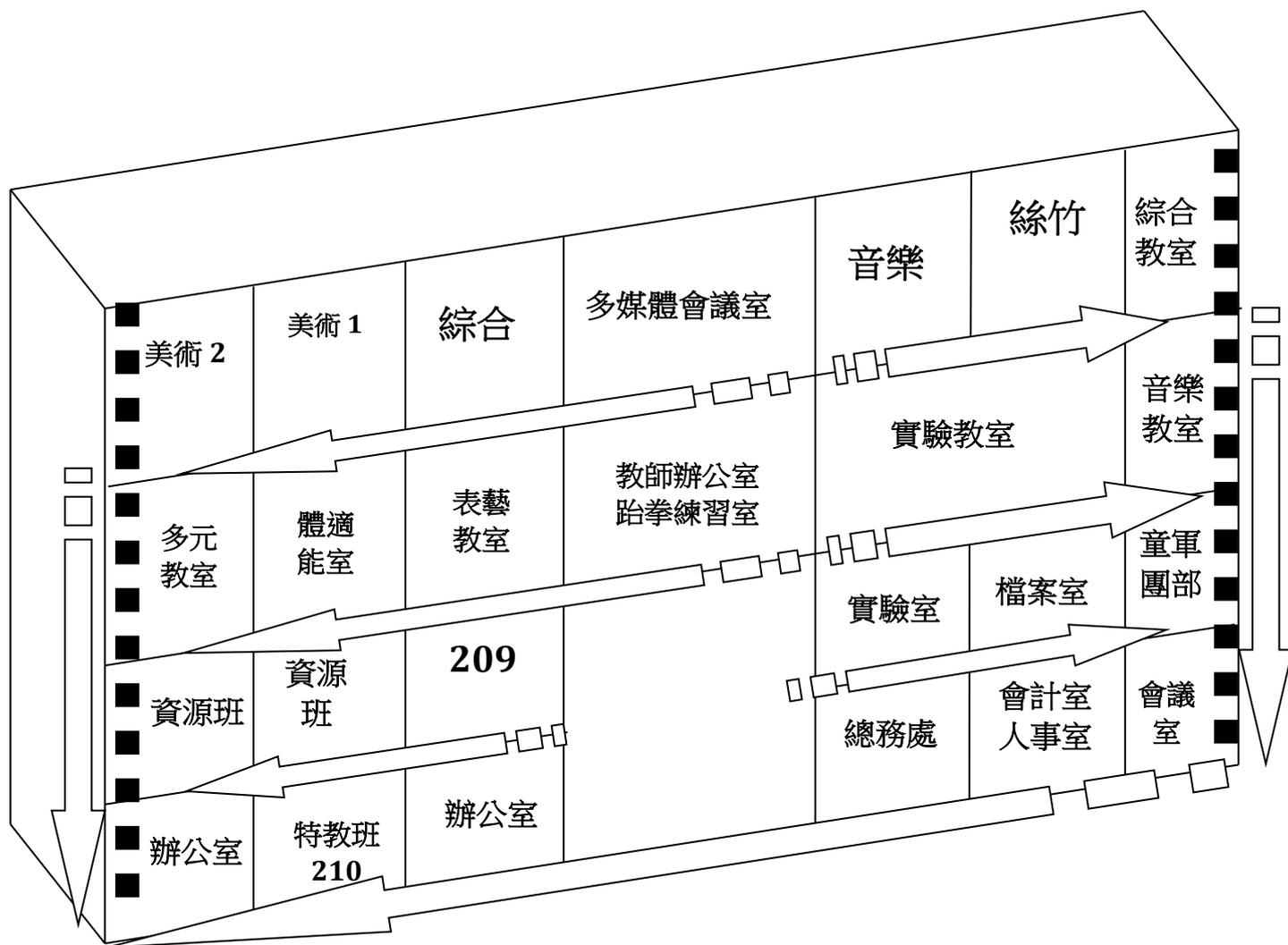
旗山國中 防空疏散位置分配表

地點	避難單位(對象)	人數
教學大樓 地下禮堂	學務處、健康中心、一樓教師辦公室、 二樓教室辦公室	600人
	教學大樓各班級教室	
地下圖書館 及香蕉館	校長室、輔導室、教務處、總務 處、育英樓各教師辦公室	150人
	育英樓各班級教室	
附記	<p>1.各避難場所保管單位，於空襲警報發放時儘速開啟，各樓梯通道保持暢通，各教室、辦公室及其他有人員活動場所，應緊閉門窗(簾)、關閉室內(外)電燈、避免人員進出，並實施水電管制。</p> <p>2.各機敏處所或重要設施地點可指派適當人力留置看守。</p>	

教學大樓防空疏散位置圖



育英樓防空疏散位置圖



往教學大樓方向疏散